

從莊子生命哲學到 生命倫理學四原則的互補整合

劉雲章 趙金萍 謝 嘉

摘要

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所秉持的根本方法應是整合。筆者認為，莊子的生命哲學思想與比徹姆 (Tom L. Beauchamp) 和丘卓斯 (James F. Childress) 的生命倫理四原則從不同的角度，為這種整合提供了理論資源。

莊子的生命哲學內涵豐富，關注生命本身、關注生命的平等和關注生命存在的本真價值與意義；秉持生是適時，死是順應的自然主義生死觀；追求超越世俗的自由“逍遙”的生存狀態；重視“養生”、“可以盡年”，實踐無慾無為的養生觀；主張“以天地為棺槨”，反對“厚葬”的陋習等等，這些都具有積極意義。這些思想歸結起來就是要“和諧”。和諧是自然萬物的存在秩序，是人的身心健康的根本保障，也是我們在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時所需要把握的核心價值。而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四原則從醫療衛生事業的發展與醫療實踐的角度為我們提供了更清晰、更明確去解決生命倫理問題的原則指導。

劉雲章，河北醫科大學社科部教授，中國石家莊，郵編：050017。
趙金萍，河北醫科大學社科部講師，中國石家莊，郵編：050017。
謝嘉，河北醫科大學社科部副教授，中國石家莊，郵編：050017。

《中外醫學哲學》VIII：1 (2010年)：頁61-79。
© Copyright 2010 by Global Scholarly Publications.

在此基礎上構建起來的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是“和諧”為中心的體現，在多領域中的原則總體，包括人與自然領域的“和諧生態”原則、人與社會領域的“和諧社會”原則、人與自身領域的“和諧人格”原則、人與醫學領域的“和諧醫學”原則等。運用這些基本原則指導人們的現實倫理生活，規範、分析和解決人們現實生活中存在的種種生命倫理問題，推進社會文明的進步與人類自我價值的提升。

【關鍵詞】 生命哲學 中國生命倫理學 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
和諧

醫學整合時代——構建具有中國特色的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所秉持的根本方法應是整合，即立足於中國的社會現實、醫療衛生事業的發展與改革實踐，以及人民健康意識和水平的實際，把西方生命倫理學的理論、原則、方法等與中國傳統的生命哲學、生命倫理學理論、原則與方法等進行有機整合。

事實上，比徹姆(Tom L. Beauchamp)和丘卓斯(James F. Childress)的生命倫理四原則對中國生命倫理學理論的建構、醫療衛生事業的發展以及人民健康水平的提高等都產生了重要影響，但或囿於其理論本身、或囿於其理論背後的歷史及文化現實、或囿於中國的歷史、文化以及現實的差異等原因，這些原則在中國生命倫理學的理論發展和醫療衛生事業的現實應用過程中也存在著種種不適應、問題以及矛盾，急需要借鑒中國傳統的生命哲學、生命倫理學等文化資源，構建具有中國本土化特色的生命倫理學原則。

中國傳統的生命哲學、生命倫理學思想豐富而深刻，在儒家、道家、墨家、法家、名家等學派的思想理論中都有許多系統的闡釋，其中，尤以莊子的生命哲學思想最具有時代借鑒性。如果能夠把莊子的生命哲學思想與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四原則進行有機整合，將對於構建我國生命倫理學原則具有重要的啟示。這一課題極為複雜，需要做大量的準備與研究工作，本文力圖從以下方面作一

些基础性探討：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四原則有著深厚的西方文化、歷史以及現實背景，這些方面與我國有著相同或相似點，但也有差異性以至於本質的區別，我們在構建本土化的生命倫理學原則時尤其要注意到這些方面。比徹姆和丘卓斯所應用的原則主義生命倫理學方法論同樣適合我國的國情，或者說構建我國的生命倫理學原則也可以從這一方法入手。本文將首先對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四原則作理論與實踐評析，釐清其理論貢獻以及需要進一步豐富和改進的方面。然後解析莊子的生命哲學思想對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的啟示與借鑒，並參照中國學者對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的理性認知、基本設想以及方法論選擇等等，從而提出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的若干設想。

一、比徹姆和丘卓斯生命倫理四原則對 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的啟示

1. 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四原則有著深厚的西方文化、歷史以及現實背景

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四原則即尊重、自主、不傷害與公正，在生命倫理學的發展史上產生了重要影響，但是，這些原則都是奠基於豐厚的西方文化、歷史以及現實背景的基礎之上。我們在把它們引介到中國的理論建設和現實應用的實踐中時，必須注意其中的差異性及結合中國的經濟、政治、文化、歷史等具體狀況。如果我們沒有對西方文化、歷史以及現實背景有深入的分析與把握。如只對這些原則作字面意義上的解讀，便不能有效地應用這四原則去解決我國現實中的生命倫理問題，更不能以此為借鑒去構建具有本土化特色的生命倫理學。關於這方面的具體評價許多學者都做了專門研究，本文不再作重點分析。¹

(1) 如孫慕義的〈漢語生命倫理學的後現代反省〉、〈漢語語境生命倫理學的語符身份與後續研究的知識系統〉、〈生命倫理學的知識場域與現象學問題〉；程國斌的〈當代漢語生命倫理學的困境及其使命〉等。

在借鑒與應用西方的生命倫理學理論資源時，必須具體分析其理論本質與內涵、緊密結合中國的實況。有些理論資源帶有共性，能直接運用；有些不符合中國實況，便不能應用；有些經過理論改造後才能應用。

2. 對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四原則的評析

在構建我國的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的過程中，一方面，我們重視並可以借鑒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學原則主義分析方法，但要知道這不是唯一的方法（本文後半部分會論及這一問題）；另一方面，我們在借鑒這些原則的過程中，必須結合我國的倫理現實來進行具體分析與應用。

首先，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四原則缺乏一種哲學層面上對生命價值的終極關懷的理念。誠如原則主義的反對者所主張的，如果缺乏一個統一的、基本的倫理價值觀的指導，那麼單純的原則主義方法儘管比較實用，但卻容易走向倫理相對主義，容易造成“公說公有理，婆說婆有理”的尷尬境地，最終使道德主體在面對多元化的道德選擇時，會難以抉擇或者根本無法抉擇。事實上，在西方近現代文化主張和倫理實踐中，儘管多元化是其重要特徵，但還是存在著一些基本的共性的價值理念，不僅如此，人類生存背景的共性與人類良知的共性也使人類所創造的文化存在著共性，這也是建立“普世倫理”或“全球倫理”的前提。問題是我們在構建我國的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的實踐中，有必要設計這樣一個基本的價值認同。

其次，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四原則理論本身存在著不足。

一是，這四條原則適用與調節的範圍過於狹窄，沒有辦法解決更多的生命倫理問題。事實上，生命倫理學的創始人波特 (Van Rensselaer Potter II) 認為，生命倫理學的外延極其廣泛，他說：“生命倫理學是利用生命科學以改善人們生命品質的事業，同時有助於我們確定目標，更好地理解人和世界的本質，因此它是生存科學，

有助於人們對幸福和創造性的生命開出處方。”² 波特把生命倫理學定位為是“生存科學”，認為生命倫理學首先是一種事業，即改善人的生命品質、幫助人實現生命的創造性，以及協助獲得生活幸福而提供指南。為此，生命倫理學必須以生命科學為武器，“更好地理解人和世界的本質”。對此，唐代興指出，波特提出的生命倫理學是主張提升生命品質的事業，但至今仍沒有得到很好的回應。因為 20 世紀 70 年代，生命倫理學是在倫理學與醫學的交匯處產生的、開始的，從醫學角度出發來探討人的生命存在及其健康的倫理問題，所以，生命倫理學也就成為生物醫學倫理學，它在很大程度上拋棄了波特關於生命倫理學是“生存科學”的定位，同時也遮蔽了波特關於生命倫理學建設必要以“更好地理解人和世界的本質”為認知前提的訓導。

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四原則更加縮小了波特原有的生命倫理學的理論視野。四原則主要涉及的是醫療實踐中的倫理問題，其他領域則較少涉及，同時，即使是醫療實踐中的倫理問題所涉及到的也不夠全面，尤其是四原則沒有關於死亡的倫理評價。

二是這四條基本原則本身存在著理論衝突。對此，程新宇認為這些原則有的主要訴諸於道義論，如自主、公正；有的主要訴諸於後果論，如有利、不傷害，由於道義論和後果論自身固有的張力，造成這四個基本原則在實踐中常常會相互衝突。³ 劉劍認為，這一理論認為價值是多元的，所有的價值偏好都具有同等的價值並且都具有優先的價值，但是當個性培養不受束縛時，人們並不一定去選擇正義或寬容的原則，公正的程式也不能保證一定會產生積極的共識。⁴

(2) 胡佳平：〈在生物教學中構建生命倫理學〉，取自人民教育出版社：
<http://www.pep.com.cn/>

(3) 程新宇：〈生命倫理之爭的文化視角——以安樂死和人工流產為例〉，《醫學與哲學》，2006 年，第 3 期，頁 39-40。

(4) 劉劍：〈生命倫理學原則的衝突及其原因分析〉，《醫學與哲學》，2008 年，第 2 期，頁 17-18。

最後，四原則在應用過程中存在著不足。對此，肖健認為比徹姆和丘卓斯原則主義最突出的問題是作為其核心辯護模式的“反思平衡”方法並不能像比徹姆和丘卓斯所聲稱般，能成為解決道德衝突的最好工具，其原因是這種反思平衡的應用方法類似於單個主體的思維獨白，缺少主體間性視域，只能是以一種遮蔽主體間性的方式去切入主體間性的信念衝突問題。⁵

不管比徹姆和丘卓斯的原則主義理論及其方法存在多少不足，但是這一研究與實踐方法本身對構建我國的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具有借鑒作用。

3. 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四原則的啟示：原則主義方法論的倫理學應用

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四原則不能直接應用於我國的生命倫理學現實，但是，它們所揭示與應用的原則主義方法論對於構建中國的生命倫理學原則具有可借鑒之處。

這種原則主義方法論的出現與應用是基於西方的倫理現實。社會生活與社會實踐的日益複雜使人類的道德領域變得矛盾重重，沒有任何一種道德理論能夠解決所有道德問題，同時一個具體的道德問題往往會涉及到許多道德理論，而這些道德理論之間可能是相互衝突的。為了有效地解決這些道德問題，倫理學家們開始嘗試一種新的倫理分析方法，即設計一些簡單、明確、有效的倫理原則，用它們去分析具體的道德現實。這種以原則為分析框架的倫理分析進路被他的批評者貶為“原則主義”，意指缺少一個統一的基本價值觀，僅由一系列潛在的、相互矛盾的原則所組成的理論。⁶ 後來，比徹姆和丘卓斯在中立的意義上使用“原則主義”一詞，用它來命名自己的方法論主張。

(5) 肖健、嚴金海、呂群蓉：〈比徹姆和查瑞斯的原則主義進路及其改進〉，《醫學與哲學》，2008年，第11期，頁41。

(6) 同上，頁40。

生命倫理學中的原則主義方法無疑有其合理之處，它適應了道德生活多元化的倫理現實，它是應用這些倫理原則於具體的道德實踐，通過各倫理原則之間的溝通、交流與對話，達成倫理雙方或多方均能認可與接受的道德選擇方案。事實上，在我國的醫學科學發展和醫療衛生實踐中，由於生命科學技術的發展等原因而帶來的諸多生命倫理問題日益呈現出整體性、多元性與複雜性的特點。面對這些生命倫理難題，原有的簡單倫理分析方法已經不適應，而須借用這種整體性的原則主義的倫理分析進路，所以，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學原則主義的倫理分析方法同樣可以應用於我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的建構。

二、莊子的生命哲學對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的啟示

在中國的傳統思想文化中，莊子的思想極為關注人的生命、人的生存狀態、生存品質以及生命的價值等，《莊子》一書構建起了一套完整的生命哲學，對我們構建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提供了種種啟示與借鑒。

1. 莊子生命哲學思想的基本內容

莊子的生命哲學以“自然”為理論核心，構建起一個生命從“自然”出發又復歸於“自然”的生命哲學思想體系。

生命的自然開端：莊子在《知北遊》中說：“人之生，氣之聚也；聚則為生，散則為死”。這是莊子構建其整個生命哲學的邏輯起點。莊子認為，包括人的生命在內的所有生命都是一個自然而然的事，生命發端於自然，是自然的產物。世間除了有生命的事物之外，還有千萬個沒有生命的事物，有生命的事物與沒有生命的事物一樣，都是這個自然界的有機組成部分。這就從根本上消解了人的生命的神秘性與神聖性，為構建他的自然主義的生命哲學奠定了堅實的思想基礎。

生命的艱辛歷程：任何生命都是一個艱辛的歷程，對此莊子在其著作中有過許多論述，他尤其關注人的生命歷程，在《莊子·大宗師》中說：

泉涸，魚相與處於陸，相呴以溼，相濡以沫，不如相忘於江湖。與其譽堯而非桀，不如兩忘而化其道。夫大塊載我以形，勞我以生，佚我以老，息我以死。故善吾生者，乃所以善吾死也。

莊子深刻地指出大自然給我形體，用生使我操勞，用老使我清閒，用死使我安息。所以稱善我的生存，也同樣稱善我的死亡。

生命的價值追求：在這樣一個生命的艱辛歷程中，人的生命的寄託以及人的生命的價值追求在哪裏呢？莊子認為人世間的功名利祿等等都會對人生構成羈絆，生命的價值追求應該超越這些，達到“獨與天地精神往來，而不敖倪於萬物，不譴是非”（《莊子·天下》）的“自由”、“逍遙”的境界，這就是《莊子·逍遙遊》所追求的：

夫列子御風而行，泠然善也，旬有五日而後反。彼於致福者，未數數然也。此雖免乎行，猶有所待者也。若夫乘天地之正，而御六氣之辯，以遊無窮者，彼且惡乎待哉！故曰：至人無己，神人無功，聖人無名。

生命的最終歸宿：生命的最終歸宿是死亡，《莊子·盜跖》說：

今吾告子以人之情：目欲視色，耳欲聽聲，口欲察味，志氣欲盈。人上壽百歲，中壽八十，下壽六十，除病瘦、死喪、憂患，其中開口而笑者，一月之中不過四五日而已矣。天與地無窮，人死者有時。操有時之具而託於無窮之間，忽然無異騏驥之馳過隙也。不能說其志意，養其壽命者，皆非通道者也。

與無窮的天地相比，人生是短暫的，死亡是必然的。

由此觀之，對生命存在的終極關懷是莊子思想的理論旨歸，莊子的生命哲學所秉持的是一種自然主義的價值觀，不但生命的產生是自然而然的，而且生命的發展歷程、生命的價值追求、生命的最終歸宿等都是自然的。人要順應自然，人的生命與自然要和諧相處，由此他構建了一個“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道德經·二十五章》）的人與自然和諧相處的美好畫卷，和諧是莊子生命哲學的特質，是莊子生命哲學的最高追求。

2. 莊子的生命哲學思想為什麼能給我們啟示及借鑒

為什麼莊子的生命哲學思想在今天仍然能夠給我們不盡的倫理啟示以構建中國生活倫理學基本原則呢？

一是莊子生命哲學思想其內在價值的恒久性：生命、生命哲學、生命的價值等命題是自有人類以來任何哲學都必須關注並解說的，這是一些普世性的命題。在對這些人生重大命題的理論解說中，莊子的思想無疑是極為系統而深刻的。莊子的思想超越了時空的限制，依舊能夠在今天為我們提供啟示與借鑒。

二是當代人的生存狀態：總體來講，當代人的生存狀態有了極大改善，表現為人的生活水平的提高、平均壽命的延長以及生命品質的提升等，但同時也出現了種種問題，如環境破壞、民族衝突、文化溝通、身心矛盾等問題。研究並解決這些問題需要我們回首莊子的生命哲學，從中會得到有益的啟示與借鑒。

三是當代醫學的困境與出路：當代醫學與醫療實踐中面臨著種種困境，如醫學與社會的關係問題、中西方醫學的共存與互鑒的關係、醫學發展中的科學技術本質與人學本質的關係、醫學與生命的價值問題、生命神聖論、品質論與價值論的關係問題、醫學與疾病的關係問題等。總之，解決醫學諸多困境的出路的基礎是需要我們重新反思與認識有關生命本身的一些重大問題，如生命與死亡、生命的本質、生命的價值等，這正需要莊子的生命哲學理論。

3. 莊子的生命哲學思想怎樣予我們啟示與借鑒

莊子思想不能自發的給我們啟示與借鑒，而是需要我們站在今天的社會與現實中進行改造，我們要讀懂莊子，需要做兩方面的準備工作：

一是要聯繫莊子那個時代，莊子思想是在批判他所處之時代的基礎上闡發而來的，“莊子的時代，現實與人性是在相悖的方向上演繹的，這樣的現實，對人而言，最多也只能是一種異化，在這樣的氛圍境遇裏，生命此在的動態樣式自然也是異樣的。”⁷ 但是，當我們拋卻了莊子思想的時代局限性以後，就會發現他對生命的解讀無疑是極為深刻的。我們需要做的理論研究工作是拋卻其思想的歷史局限性，發揚光大其思想的內在價值。

二是要讀出《莊子》中文字背後的內在思想。正是由於莊子受其所處之時代的局限，他的許多思想無法直抒胸臆，這就給我們今天理解莊子的思想帶來了困難。誠如張遠山所言：我們要總覽《莊學奧義的全息結構》，要讀懂莊子的“寓言”、“重言”與“卮言”的內在言說，要深入到莊子的至知、大知、小知與無知的“莊學四境”之中，還原出莊子思想的本意。

在此基礎上：

- 一是繼承莊子生命哲學的基本思想；
- 二是把莊子的某些生命哲學思想進行現代意義上的轉換；
- 三是賦予莊子的某些生命哲學思想以現代意義與價值。

4. 莊子的生命哲學思想予我們怎樣的啟示與借鑒

在對莊子生命哲學思想進行具體分析的基礎上，筆者認為莊子的思想對我們今天構建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能夠提供許多的啟示與借鑒。

(7) 許建良：〈莊子的生命哲學〉，《中國醫學倫理學》，2008年，第3期，頁31。

一是要關注生命本身、關注生命的平等和關注生命存在的本真的價值與意義，這有助於我們思考生命的價值與意義。

二是要秉持生是適時，死是順應的自然主義生死觀，這有助於我們客觀對待臨終關懷、死亡與安樂死等問題。

三是要追求超越世俗的自由“逍遙”的生存狀態，這有助於我們正確認識現實與社會，處理個人與社會的關係以及提升自我的道德境界等。

四是要重視“養生”、“可以盡年”，實踐無欲無為的養生觀。這些思想尤其在當下啟示著人們要增強健康與自我保健意識、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樹立“大衛生”觀念等。

五是主張“以天地為棺槨”，反對“厚葬”的陋習。《莊子·列禦寇》中指出：“吾以天地為棺槨，以日月為連璧，星辰為珠璣，萬物為齋送。吾葬具豈不備邪？”這對改變喪葬陋習、節約資源等都具有積極意義。

總結以上種種思想啟示，筆者認為歸結為一點便是要堅持並達到“和諧”。和諧是自然萬物的存在秩序，和諧是人與自然相處的根本要求，和諧是人的身心健康的根本保障。因此，和諧也是我們在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時需要把握的核心價值。

三、學界對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的探討

1. 學界的一個基本共識：結合中國傳統的倫理資源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

生命倫理學有著西方的文化、歷史及現實背景，在傳入中國三十多年以後的今天，迫切需要結合中國傳統的倫理資源以及我國醫療衛生事業的現實來構建具有中國特色的生命倫理學。對此，美國生命倫理學家恩格爾哈特(H. Tristram Engelhardt, Jr.)也指出：“中國生命倫理學家應當根據自己的道德傳統，提出自己的理論，解決自己

的問題，開創自己的前途。”⁸ 為此，在 2009 年 11 月 1 日至 3 日在西安召開的“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及深化衛生改革”會議中，許多學者都報告了自己對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的研究成果。

2. 學界對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的若干研究

孫慕義認為中國生命倫理學應包括原理、原論與原用三部分⁹，范瑞平提出了和諧、仁愛、正義和誠信的四原則¹⁰，唐代興提出了中國生命倫理學構建的最高立法原理——“自由”以及生命倫理學構建的實踐論原則¹¹，筆者也就此專題進行了研究¹²。

四、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的若干設想

1. 主旨——“健康”

生命倫理學是運用倫理學的理論和方法，在跨學科、跨文化的情境中，對生命科學和醫療保健中的倫理學方面，包括倫理政策、道德決策、道德行動以及相關法律等進行系統研究的科學。從生命倫理學產生與發展的歷史中，證明了生命倫理學在維護與

(8) 范瑞平、王明旭：〈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促進衛生改革與發展——“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及深化衛生改革”國際學術會議紀要〉，《中國醫學倫理學》，2009 年，第 6 期，頁 13。

(9) 孫慕義：〈生命倫理學的知識場域與現象學問題〉，《醫學與哲學》，2008 年，第 2 期，頁 8。

(10) 同注 8。

(11) 唐代興：〈生命倫理學構建的立法原理和實踐原則〉，《西南民族大學學報》，2008 年，第 3 期，頁 125-127。

(12) 筆者認為，研究和發展生命倫理學的最終目的是促進人的全面發展。為構建具有中國特色的生命倫理學，首先是以馬克思(Karl Marx)的生命倫理學理論為指導。深入發掘馬克思在《1844 年經濟學哲學手稿》中所闡述的一系列生命倫理思想，如人的生命倫理的本題論意義理論、人的生命倫理的個體意義與社會意義的統一理論、生命倫理的核心價值追求理論、生命倫理的實現手段和社會現實空間理論等等，這都是我們構建生命倫理學的理論基礎。其次要從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實踐出發。任何道德理論建設都是建立在道德實踐基礎之上的，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實踐是中國特色的生命倫理學理論建設的出發點、思想來源和最終目的。在鮮活的社會現實生活中深入發掘生命倫理的素材，研究發現生命倫理的問題，總結提煉生命倫理的理論，並把這種理論應用到社會實踐之中，從生命倫理學所特有的視角推動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再次要吸收歷史上的有益的生命倫理思想，如中華傳統的生命倫理思想，國外的優秀生命倫理思想等等。由此我們才能構建起具有中國特色和中國氣派的生命倫理學，並為世界生命倫理學的發展作出我們的貢獻。（劉雲章：〈馬克思《1844 年經濟學哲學手稿》中的生命倫理思想研究〉，《西南民族大學學報》，2008 年，第 3 期，頁 122。）

提高人類健康的實踐中，以其獨有的視角與理論起到巨大的作用，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要緊緊圍繞並實現人類健康這一根本宗旨，健康是我們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的核心價值訴求。

2. 視域——“大生命倫理學”

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應具有極為寬泛的理論視域，這也是生命倫理學創始人波特的原意，“生命倫理學是利用生物科學以改善人們生命質量事業”¹³，為達到這一目的，首先需要關注人的生命，此外還要關注人之外的生命以及無生命的物質，因為人就生活在這個空間中，需要與其他生命及無生命的物質相處，為此，需要“更好地理解人和世界的本質”¹⁴。

生命倫理學不僅限於解釋與論證生命行為和生命科學技術行為的道德性，而且必須幫助人們努力認識生命的所有問題或難題，其中，對靈性生命和精神生命的道德哲學注釋，是其重要的使命。需要糾正的是，“生命倫理學研究物件為生命科學技術的倫理學問題”應為對人的生命狀態進行道德追問；對生命的終極問題進行倫理研究；對生命科學技術進行倫理裁判與反省；對生命、特別是人的生命的本質、價值與意義的道德哲學解讀。生命倫理學的重要使命是研究和建立適用於生命本體或生命科學技術發展的道德哲學理論；肉身的生命現象、生命關係、生命技術、醫藥衛生等的倫理問題僅僅是它十分表淺的研究內容之一；對靈性生命和精神生命的道德哲學化注釋，是這門學科的原道。生命倫理學又可稱倫理生命學；生命倫理學主要是精神哲學倫理學，是研究人的精神的，而精神是人的本質和對所謂“神”(信仰)的本質的結合。¹⁵ 生命倫理學要研究生命的創造、完整與健康和研究生命的知情權。¹⁶ 人的生命不僅是自然

(13) 葉海煙：《中國哲學倫理學》(台北：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頁37。

(14) 同上。

(15) 同注9，頁8。

(16) 同注11，頁123-125。

的生命，而且是社會的生命，更是倫理的生命。生命倫理是對人的生命的深度關切。生命倫理不單指個體的生命倫理，更是指人類整體的生命倫理。生命倫理的核心價值是如何彰顯人（人類）的生命的價值。生命倫理的終極目的是促進人的全面發展。人與動物的本質區別是人的生命倫理存在的內在依據，人的社會生產是人的生命倫理實現的主要手段，社會是人的生命倫理展開的現實空間。¹⁷

在增進與維護人類健康的不懈努力過程中，醫學發揮著日益增大的功效，但我們又必須充分認識到一個客觀現實是醫學的功能是十分有限的，人類健康的獲取、提升與維護又與醫學之外的其他領域，如自然的生態環境的狀況、社會的經濟發展的現實、政治制度（包括衛生體制）的設計、歷史與文化傳統、人們的健康意識與心理等諸多因素相互關聯著。中國生命倫理學應建立在極為廣泛而堅實的社會基礎之上，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應有極為廣闊的理論視域。

3. 路徑與方法——規範倫理學與美德倫理學的有機整合

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應立足於中國社會發展（包括經濟、政治、文化等諸多方面）、醫療衛生資源狀況（包括可利用的資源總量、衛生政策以及使用效率等）和醫療衛生發展水準、人們的健康與自我保健意識與能力等現實，用整合的方法把規範倫理學與美德倫理學結合起來，即是把西方國家尤其是以比徹姆、丘卓斯和恩格爾哈特等為代表的美國生命倫理學的理念、原則，特別是其構建方法與中國傳統的生命哲學、生命倫理學等倫理資源相互結合，構建起具有中國文化、歷史與現實特色的中國生命倫理學。當前最為重要的是構建出能夠解決中國生命倫理問題的各種規範，在倫理規範廣泛發揮作用的基礎上，加強美德倫理的建設，提高道德主體的道德修養能力與水準。

(17) 劉雲章：〈馬克思《1844年經濟學哲學手稿》中的生命倫理思想研究〉，《西南民族大學學報》，2008年，第3期，頁118。

4. 原則總體——構建起以健康為目的、以和諧為中心的中國生命倫理學原則總體

縱觀倫理學的研究歷史，有兩條基本的思路，一是古典倫理學家，他們把普遍存在的共同的人性作為道德基礎，所以存在一種客觀的、普遍有效的道德。無論是西方的理性主義倫理學、情感主義倫理學和基督教神學倫理學，還是中國的天人之爭、理慾之辯，也莫不如此，都是在解釋那個共同的道德基礎和建構那個共同的道德。二是當代倫理學家，例如麥金泰爾(Alasdair MacIntyre)、恩格爾哈特等都認為一種客觀的、普遍有效的道德根本不存在，由於道德觀除了植根於人性，還受傳統、宗教、科學、文化、法律等多種因素所影響，任何道德觀的具體內容都只能從道德主體的思想傳統和生活境遇中得到。所以，不同的民族、不同的群體在道德觀上會有很大的差異。¹⁸ 我們認為，這兩種研究思路各有優勢與劣勢，我們承認文化差異但並不主張倫理相對主義，畢竟人類文化都是人創造的，各種文化之間是可以相互溝通和理解的，在道德基本原則上達成一致是可能的。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就是要把這兩種研究思路結合起來。

本文努力做這種結合的嘗試，這種結合是以莊子的生命哲學思想與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四原則為切入點的。

莊子用極高端而深邃的目光觀察人的生命、人之外的其他生命，還有那些無生命的物質世界。從中洞悉到所有生命都是一種自然的發生、發展、成長與滅亡的過程。《莊子》在其內七篇，即《逍遙遊》、《齊物論》、《養生主》、《人間世》、《德充符》、《大宗師》、《應帝王》以不同角度闡述他的生命哲學思想。《逍遙遊》描述了一種精神自由的逍遙境界：世上萬物紛紜，都要依據客觀條件，鵬是大鳥，只有憑藉九萬里風才能起飛；蜩與學鳩是小蟲小鳥，只能在蓬蒿間自由飛翔。真正的逍遙者，追求一種超越時空限制的自由，是“乘天地之正，而御六氣之辯，以遊無窮者”（《逍遙遊》），達到無己、

(18) 同注3，頁47。

無功、無名的境地。《齊物論》所表述的就是“天地與我並生，而萬物與我為一”的思想，強調自然與人是有機的生命統一體，肯定物我之間的同體融合。要求人們以不齊為齊一，及提升自己的精神境界，在接受、面對真實生活的同時，調整身心，超越俗世。《養生主》的宗旨是教人順著事物的自然之理，而不被物所拘泥；忘卻情感的悲歡無常，而不違反天命。“養生”更主張要養護自己的心性與精神。《人間世》的主旨是描述人際關係的紛爭糾結，以及處人、自處之道。《德充符》的中心在於討論人的精神世界，強調高境界人物在外在形象上的隱匿與內心境界上的完美與平和。《大宗師》表達了莊子“以道為師”的思想，即人們通過修養去體驗大道、接近大道，可以超越人們對於生死的執著和外在功名利祿的束縛。《應帝王》是針對帝王而言的，其核心主要關於莊子的政治哲學：順民、無為、不治。所有這些都在啟示我們，個體生命要追求並實現與外在的自然界、與他人和社會、與內心自我的和諧統一，這樣才能實現健康，達到自由與逍遙的精神境界。

莊子的“和諧”思想源於老子的《道德經》，並對老子的思想作了進一步發揚光大。在《道德經》中，老子追求的是包容萬物，而不是相互對抗。老子這一思想後來演變為儒家的“中庸”——雙贏。《中庸·三十一章》說：“萬物並育而不相害，道並行而不相悖，小德川流，大德敦化，此天地之所以為大也。”萬物共同生長，互不妨害，各行其道，互不碰撞。紛繁具體的微觀事物如同無數條流淌的小河，而宏觀的大法則同大江大河匯合萬物，波濤洶湧。天地的巨大繁榮就在於萬物各自生存、發展、彼此共存共榮。老子的理想是萬物相容，而不是萬物對抗、為敵，即宣揚“天地合一，和諧自然”的理念。¹⁹

由此觀之，莊子生命哲學思想的核心是追求並實現萬物的“和諧”。如果說莊子的生命哲學是從一個極為廣闊的視域揭示其生命哲學中的“和諧”思想，那麼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四原則便是從

(19) 方爾加：〈如何理解老子的道〉，《光明日報》2010年7月15日；梁星毯：〈如何理解老子的道〉，《博談雜議》，2010年，第18期，《光明日報》2010年7月29日。

醫療保健、衛生資源的配置以及醫療實踐的現實中去透視與實現這種和諧。任何倫理學原則都是要幫助人們協調並解決各種關係，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四原則是在多元的道德背景下，面對諸多的“道德異鄉人”——如醫療保健政策的制定者與受益者、醫療實踐中的醫生（包括護士等其他醫務人員）、病人與病人家屬等等，如何協調與處理他們之間的各種關係？他們所提出的四原則，其出發點與歸宿就是要體現並實現和諧，只有這樣才能解決衛生資源配置與醫療實踐中的諸多生命倫理現實問題。

基於此，中國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的建構要以“和諧”為中心，只有在和諧原則的指導下才能達到“健康”的目的。“和諧”原則具體體現為“和諧生態”（人與自然）、“和諧社會”（人與社會）、“和諧人格”（人與自身）、“和諧醫學”（人與醫學）四方面。這四方面概括了人類生活的主要領域，規範每一領域中的社會實踐都有更為具體的道德原則與要求。

“和諧”是對“生命”（包括人的生命和其他物件的生命）、個體之間（基於人們之間的公平正義），以及生命與外界環境之間（尤其是在當今的生態環境下）的生存關係的根本要求，也是生命發展的最高訴求，它體現了生命倫理學的本質，是生命倫理學的最高原則。“和諧”作為生命倫理學的最高原則，從生命倫理學理論的角度來說，它貫穿並統領著生命倫理學的各個方面，同時也是生命倫理學的最高訴求；從生命倫理學實踐的角度來說，它貫穿並統領著個體的人由生到死的整個生命的歷程，同時也貫穿並統領著整個人類的產生與發展的歷程。“和諧”作為生命倫理學的最高原則其思想主要來自莊子的生命哲學，儘管儒家文化和中國其他傳統文化都有許多關於和諧的思想資源，但是莊子在生命哲學的宏闊視域下對生命的和諧思想的認知與實踐無疑是最為深刻的，也最具有啟示與借鑒的價值。

“和諧生態”、“和諧社會”、“和諧人格”、“和諧醫學”，作為貫穿於人類生存與發展的四大領域即人與自然領域、人與社會領

域、人與自身領域和人與醫學領域的道德指導原則，是服務於“和諧”原則的，並且是“和諧”原則在不同領域的具體體現。

醫學整合時代，“和諧醫學”的建設任務艱巨，涉及到國家與社會的衛生資源的配置、衛生保健以及醫學科學發展和醫療實踐中的有關問題，涉及到人與醫學的關係，涉及到醫學、醫生、患者與疾病四大因素等等，由此構成了醫學與醫學、醫生與患者以及醫學、醫生、患者與疾病等等多重複雜的關係。在建設“和諧醫學”的過程中，比徹姆和丘卓斯的生命倫理四原則有著重要的借鑒價值。

可見，中國生命倫理學建設的任務十分艱巨，須從中國的歷史文化、社會發展、醫學科學以及醫療衛生事業的發展現實出發，借鑒中國傳統的以及西方的倫理資源，才能構建起具有中國特色並能解決中國的現實問題的生命倫理學基本原則。

參考文獻

- 肖 健、嚴金海、呂群蓉：〈比徹姆和查瑞斯的原則主義進路及其改進〉，《醫學與哲學(人文社會醫學版)》，2008年，第11期，頁40-42。
- 范瑞平、王明旭：〈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促進衛生改革與發展——“構建中國生命倫理學及深化衛生改革”國際學術會議紀要〉，《中國醫學倫理學》，2009年，第6期，頁13-14。
- 唐代興：〈生命倫理學構建的立法原理和實踐原則〉，《西南民族大學學報》，2008年，第3期，頁123-128。
- 孫慕義：〈生命倫理學的知識場域與現象學問題〉，《醫學與哲學(人文社會醫學版)》，2008年，第2期，頁5-9。
- 張遠山：〈莊學奧義的全息結構〉，《社會科學論壇》，2008年，第1期，頁10-29。
- 許建良：〈莊子的生命哲學〉，《中國醫學倫理學》，2008年，第3期，頁28-33。
- 程新宇：〈生命倫理之爭的文化視角——以安樂死和人工流產為例〉，《醫學與哲學(人文社會醫學版)》，2006年，第3期，頁39-40、47。
- 葉海煙：《中國哲學倫理學》，台北：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
- 劉雲章：〈馬克思《1844年經濟學哲學手稿》中的生命倫理思想研究〉，《西南民族大學學報》，2008年，第3期，頁118-122。
- 劉 劍：〈生命倫理學原則的衝突及其原因分析〉，《醫學與哲學(人文社會醫學版)》，2008年，第2期，頁15-18。
- 顧長安：《莊子》，瀋陽：萬卷出版公司，2009年。